# **义齿定制合同**

****甲方（医疗机构）：****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加工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精诚合作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甲方委托乙方制作定制式义齿系列产品，为了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产品的质量和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执行。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供双方共同遵守：

### ****一、合同期限****

合同书有效期限暂定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到期后双方如无异议则不自动延期续约，停约后须重新签订合同。

### ****二、加工时间、地点、方式及相关费用的承担****

1.牙模交接方式及时间，采用        的方式交接。时间：上午    点，下午    点，特殊情况适当调整。

2.交货时间、方式：乙方收到牙模后正常情况下    日内交货，特殊情况可双方协商后决定，当乙方不能按时出货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说明原因。

3.货物验收：甲方应依照向乙方所提供的牙模及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对产品的质量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应即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应甲方要求重新修改或重新制作。

### ****三、材料的提供及计价方式****

1.甲方将所有患者的模型送乙方加工义齿，乙方为甲方加工的产品内容和成交价格以加工价目表为准执行；在合同期内，价目如有变动，乙方应提前书面通知甲方并审批，否则价目变动部分由乙方负责。

2.加工所需材料由乙方提供，若定制产品材料为贵金属的，乙方将按材料用量以国家公价另外收取材料费。

### ****四、双方责任与义务****

1.乙方为甲方制作加工所要求的烤瓷牙、铸造件等口腔修复体在产品品种、数量、质量上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标准以及医院的订货要求，保质期为    年，如有不符，由乙方负责包修或重做；对于保修期内因产生的产品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修改或重做。

2.乙方的加工制作产品必须符合牙科室的加工制作要求，如未按设计要求制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返工，乙方需在最短的时间内免费返工。

3.因特殊原因造成义齿返工，如牙色不调，外形不美观等非乙方技术原因，乙方应给予免费重新制作。

4.甲方途中变更设计要求，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相应金额    %材料费。

5.甲方提供符合标准的准确临床石膏模型，具体要求如下：

（1）牙模清晰、牙冠、周边无残缺、气泡。

（2）全口腔托需有正确的蜡堤、中线、颌平面线、口角线。

（3）烤瓷、固定桥的桥基牙应无倒凹，基牙边缘清晰，基牙制备须充分，考虑到金属层和多层次瓷的厚度。

### ****五、加工费的支付及要求****

1.加工费每    个月结算一次，按每月    日为结算日期。

2.如果直接支付给乙方指定的收款人员的，该收款人员需提供乙方的收款书，并向甲方提供乙方加盖财务章的收款凭据，乙方收款人员的个人收据视为无效。

### ****六、其他****

1.甲乙双方发生违约，应先行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可通过甲方所在地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即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乙方指定的业务员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